

关于做好 2018 年寒假学生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全体本科学生：

根据校历安排，本年度寒假放假时间：2018 年 1 月 27 日。

为加强春节寒假期间的学生管理和安全教育，现将寒假期间学生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春节是中华民族重要的传统节日，学校提倡全体同学春节期间都顺利返乡与家人团聚，度过一个喜庆和谐的节假日。

2. 加强学生校纪校规教育。

学生提前离校或推迟返校均须履行请销假手续，违反请销假制度者学校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3. 加强学生寒假期间的安全教育。

学院要教育学生注意饮食安全、宿舍安全和出行安全等，注意防火防盗防骗防事故等各个环节，自觉抵制迷信、邪教、传销等活动。

根据湖北省教育厅安排，各学院要重视安全教育，做好寒假学生安全责任书的签订工作（附件 1）。

4. 坚持留校学生登记和事件报告制度。

学院要按照登记表格的设项，对春节留校学生逐项进行登记以掌握动态，确保跟学生时刻保持有效联络。值班人员要保证通讯畅通，遇有重大事件要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。

5. 举办春节慰问活动营造节日氛围。

今年春节留校学生慰问活动时间调整为：2018 年 2 月 13 日（农历腊月二十八日）。具体安排请参见后续的专项通知。

今年活动策划方案有所调整，请学院认真做好摸底登记工作。

6. 学院寒假值班表和学生留校登记表(附件 2)请于 1 月 24 日(周

三) 17:00 前报学工部学生管理办公室备案。学校作工作检查发现数据未报或数据填报不全的, 将通知学院返校补充报送空缺项数据。

7. 新学期学生报到注册时间: 2018 年 3 月 3 日。

学院在新学期初要持续关注学生返校动态, 督促辅导员老师下宿舍统计清查学生返校情况(填写附件 3), 于 2018 年 3 月 5 日上午 10 点前通过 OA 系统报告给学工部学生管理办公室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 件: 1. 《高等学校寒假安全告知书》及工作回执
2. 《本科学生春节期间留校学生登记表》
3. 《2018 年本科学生春节返校情况统计报表》

学 生 工 作 部

2018 年 1 月 4 日